

呼吸道黏液溶解劑
愛克痰[®] 顆粒 66.7 毫克/公克

Actein[®] Granules 66.7 mg/gm

【說明】

本品係採用祛痰劑 **Acetylcysteine** 為主成分，所研合而成之顆粒劑。粘液分泌物之粘稠度係由粘液蛋白之濃度和 **DNA** 來決定。而 **DNA** 會隨著細胞分解所產生之膿的增加而增多。

Acetylcysteine 為一具有活性 **Sulfhydryl Group** 之氨基酸衍生物，口服後能直接與粘液蛋白中之 **Disulfide Linkage** 產生置換反應，使粘液蛋白分解成微小分子，因而緩解痰之粘稠度，使痰易於咳出。而且此種粘液分解作用，不會受到 **DNA** 存在之影響。此外，當粘膜發炎時，其含硫氨基酸會因代謝旺盛而造成不足之現象，本品能補充所需之含硫氨基酸，而使受傷粘膜組織之修護與再生。

【成分】 每公克中含有

Acetylcysteine.....66.7mg.

【適應症】

減少呼吸道黏膜分泌物的粘稠性。

【用法用量】

一天3次。成人每次3gm，12歲以上適用成人劑量；6歲以上未滿12歲，每次1.5gm；3歲以上未滿6歲，每次0.75gm；3歲以下之嬰幼兒，請洽醫師診治。

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1. 為防止兒童誤食，本藥請妥善保管。
2. 避免陽光直射，宜保存於陰涼之處。
3. 除非有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，孕婦及授乳婦不建議自行使用。
4. 勿超過建議劑量。
5. 服藥後若有不適情況發生，應停止使用並請教醫師藥師藥劑生。
6. 本藥不得與含酒精飲料併服。

【警語】

1. 吸菸、氣喘、慢性阻塞性肺疾患(包括如慢性支氣管炎、肺氣腫)所引起之咳嗽，及伴有濃痰之咳嗽病人請勿自行使用。
2. 有高燒、出疹、持續性頭痛，及持續達一星期以上之咳嗽，或有復發現象，應洽醫師。
3. 除非有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，請遵循下列情況服用：
 - (1). 3歲以下，請洽醫師診治。
 - (2). 曾經因本藥物引起過敏症狀者不得使用。

- 4.本劑因會導致支氣管分泌物的增加，使用後應仔細觀察，如遇自然咳出困難時，宜採用機械吸引、拍痰或變換姿勢等適當的處理步驟。
- 5.除非有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，下列情況不建議自行使用：
 - (1).(支氣管性)氣喘及伴有呼吸功能不全之病人。
 - (2).高齡者。
- 6.本藥含 Acetylcysteine，使用後若有以下症狀發生，應立即停藥就醫。
 - (1).消化道：偶有噁心、嘔吐、食慾不振、輕微硫磺味臭氣溢出等不悅感。
 - (2).偶有發疹等過敏症狀。
 - (3).其他：偶有血痰、惡寒、發熱、鼻漏、口內炎等症狀發生。

【慎重投與】

- 1.支氣管氣喘、呼吸機能不全之患者(支氣管痙攣所引起，若認為有異常時，應中止使用，並作支氣管擴張劑投與等適切之處置)。
- 2.高齡者

【副作用】

- 1.消化器：偶有噁心、嘔吐、食慾不振、輕微臭氣(硫磺臭)等症狀出現。
- 2.過敏症：有發疹等過敏症狀出現時應中止使用。
- 3.其他：血痰、惡寒、發熱、鼻漏、口內炎等。

【賦形劑】

Dextrose、FD&C Yellow No.6、Saccharin Sodium、Orange Powder

【包裝】

6-333包盒裝，1.5gm, 3gm 鋁箔包裝。

【儲存條件】

本品極易吸濕，請貯存於 15-30℃以下乾燥處所及孩童伸手不及之處。

衛署藥製字第 G-4193 號
037598

委託者：**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**

303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21巷4號

製造廠：**優良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**

303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村光復路10號